

招标公告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示范区线工程SFQSG-5标项目经理部围挡二次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RECSHCG2023(73)号二次

1. 招标条件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示范区线工程SFQSG-5标项目经理部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示范区线工程SFQSG-5标项目经理部。工程项目所需的桥墩钢围挡已具备采购条件，经上级单位批准，现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各潜在供应商参与本次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项目概况：

该工程位于上海市青浦区，主要工程为：实施范围为DK35+437.742（不含墩柱）~朱家角站（含）DK29+613.442范围内的土建工程，长度约为5.824km，包括朱家角站站主体和附属结构（不含装修）、桥梁区间（不含桥面系及预制梁的预制和架设），涉河改造类前期工程，区间范围内清障工程，站后接口及预埋预留等工程。

项目名称：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示范区线工程SFQSG-5标项目经理部

工程所在地：上海市青浦区

合同工期：949天

开工日期：2022年12月1日

合同造价：68970.10万元

2.2招标内容：（物资名称、包件划分等，详见附表1）。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各类物资投标人具体资格条件要求详见公告附表2。

3.2本次招标不接受因物资质量、供应等问题，被招标项目行业主管部门处罚，且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投标人；不接受被列入中国国家铁路局处罚期内的投标人；不接受被列入招标人及其上级单位“选择合作方风险警示名录”或“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中的投标人。

3.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本次招标物资一包一投（即每个包件投标文件单独封装）。

3.5资格审查方式：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3.6中标能力限制：无。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次招标文件仅采用电子版方式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上发售，包件售价详见附表2，招标文件售后不退（不提供标书费发票，可领取收据）。

4.2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在中国中铁电子商务采购平台(www.crecgec.com)注册成为平台用户（须签订合同和缴纳年费），因平台审核需一定时间，建议提前操作。

供应商注册：可在本网站->“供应商园地”->“供应商注册、认证操作手册”下载；按照有关流程操作。

供应商在线投标：可在本网站->“供应商园地”->“供应商在线投标简易操作指南（新门户版）”（网址：<https://www.crecgec.com/forum.php?mod=viewthread&tid=251224>）；按照有关流程操作。

若对平台操作方面存在疑问或需要求助的，可联系平台客服热线**4006-010100**。

4.3招标文件的售卖：请于2023年8月29日至2023年9月3日每日上午8时30分-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完成以下相关工作：

4.3.1已注册成功的潜在投标人“响应”操作：从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登录进入“**供方交易系统（二期）**”->在【**供应商首页**】->【**我的交易**】->【**最新商机**】->【**更多**】中找到本次招标项目名称->点击相应“响应”->填写“联系人、联系方式”->点击“确认”。（注：如报名多个包件，点击“**展开包件**”，多包件勾选后可同时响应。）

注：如投标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注册认证的，请先完成4.3.2和4.3.3步骤，并联系招标组织单位。待注册认证完毕后，再进行“响应”操作；请确保开标前注册认证完成，否则无法参加投标环节，因此造成的后果自负。

4.3.2汇入标书款：将所购买包件的标书款从投标单位银行账户汇出到招标组织单位账户（不接受个人汇款），并在汇款单上注明（**标书费+包件号**），汇款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须完全一致。

注：标书款须单独汇出，不得和保证金合并汇出。

4.3.3报名资料的发送：请在规定时间内，将①标书款转账凭证、②投标申请表（附表3）、③营业执照副本、④法人和经办人身份证扫描件（第②、③、④项须加盖单位公章）发送至招标组织单位邮箱：1018491775@qq.com。

4.3.4经招标组织单位网上确认后，潜在投标人可从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下载：供应商响应后，在“投标”中查看标书费用状态变为“已缴纳”后，供应商可在“标书下载”中点击“下载”进行下载。

注：报名期间未完成平台注册认证的供应商，经招标组织单位确认报名信息后，由工作人员将招标文件发至供应商指定邮箱（投标申请表中填写的邮箱），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后须回执确认。

采购组织单位账户：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建设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注意：必须填写完整，包括“（非转汇行）”，括弧要用全角字符，与前后字符相隔较远的为全角 - 如：（非转汇行），紧挨着前后字符的为半角 - 如：(非转汇行))

账号：2011 0101 9580 0109 001

行号：103100000018

注意：（其中所有的英文字母、数字、字符必须用全角输入，与前后字符相隔较远的为全角 - 如：四局 T J 项目 5 标，紧挨着前后字符的为半角 - 如：四局 T J 项目 5 标项目部）

开户行地址：北京

4.3.5 未按照规定程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环节。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9月19日上午10:00；开标时间：2023年9月19日上午10:00。

★5.2 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线上开评标，投标人开标前须进入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的供方交易系统二期点击“报价投标”界面，进行“填写报价”和“上传投标文件扫描件（投标文件主文件只支持PDF格式）”，无需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注：（1）提前上传：鉴于本次规模较大，参与的投标人可能较多。为避免开标前上传过于集中，且上传文件和需要一段时间，请各投标人提前上传（建议在开标前最少一天完成）；

（2）报价：供应商点击【报价信息】，填写报价，输入出厂单价和运杂费单价，系统会自动计算到站单价和到站合价；输入税率、发站地，输入完成后，需点击【保存报价】。保存时，应核对系统自动合价金额是否与实际一致。报价状态显示“已报价”才算完成报价。

（3）投标文件：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扫描保存为PDF格式，主文件只支持PDF格式）。标书上传完成时，需点击【提交】按钮，投标状态显示“已投标”才算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和报价填写的全部工作。

（4）核实投标文件情况：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后，点击“下载”保存系统中的投标文件，核实投标文件是否可以正常打开和显示是否正常。若出现乱码或无法打开的，请重新上传或联系平台客服人员（务必保证投标文件能够正常打开和显示完整，否则会被否决投标资格）。

5.3 逾期未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报价和上传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人视其为放弃本次投标。

5.4 届时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密切关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上述安排如有变化，招标人将通过发布公告的媒介发布通知。

5.5 线上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投标供应商应登录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进入供方交易系统二期参加开标，届时请所有投标人准时在线参加开标。

开标主要流程为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开标大厅点击开标后，系统会自动唱标，待唱标结束后，投标人点击“签名”按钮处执行签名操作，点击“签名”按钮则会生成一个签名二维码；扫码签字即可。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未完成签字视为同意开标结果）

查看其他投标人报价：中铁电子商务平台待系统唱标结束和公布报价后，标书解密状态变成“已解密”，投标人可点击“其他供应商报价”查看其他投标人报价。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recgec.com>。

7. 联系方式

7.1 采购组织单位：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建设分公司

联系人：吴雪利（021-80277328）

邮箱：1550943788@qq.com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富联路777号

7.2 招标人：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示范区线工程SFQSG-5标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李阿凡（18288720791）

邮箱：1018491775@qq.com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沪青平公路与薛安公路交叉口上海工程局项目部

7.3 监督部门：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建设分公司物资管理部

联系电话：021-8027732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富联路777号

8. 附表

附表1：招标物资包件清单

附表2：投标人资格条件

附表3：投标申请表

2023年9月7日

附表1.

招标物资包件清单

序号	包件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执行标准	计划交货期	招标文件售价(元)	投标保证金(万元)	备注
1	WD-01	岩棉板围挡	2.5米高，厚5cm	米	2700	执行标准GB	2023年9月至工程结束	500	5000	

2	WD-01	岩棉板围挡	1.8米高,厚5cm	米	1400	执行标准GB	2023年9月至工程结束			
---	-------	-------	------------	---	------	--------	--------------	--	--	--

附表2.

序号	物资名称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围挡	<p>1.营业范围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招标物资生产或供应经验的生产商或代理商，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p> <p>2.生产能力要求：经销商须具备投标物资供应能力。</p> <p>3.财务能力要求：投标人须提供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资料，能够提供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具有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生产商注册资金不低于100万元人民币、代理商注册资金不低于200万元人民币；投标人2020至2021年(或2021至2022年)连续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如投标人成立（注册）时间不足三年的，只需提供成立（注册）以后此条款所要求的相关财务证明材料。</p> <p>4.质量保证能力要求：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标准。</p> <p>5.供货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最少两份2019年至今相类似物资供货业绩（须附合同复印件），并附对应合同的履约情况证明。</p> <p>6.履约信用要求：具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2018年至今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需附法人及法人单位的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2018年至今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未被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招标人所在集团公司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纳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p> <p>7.其他要求：生产厂或代理商应具备跨地域供应、集散能力。</p>

附表3.

投标申请表

招标编号：CRECSHCG2023(73)号二次

投标项目名称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示范区线工程SFQSG-5标项目经理部围挡二次采购招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法人委托人		联系电话	
投标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申请投标包件及说明：			

投标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电汇或银行保函。）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建设分公司：

在阅读和理解了本次招标公告后，认为我单位符合招标公告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在此特向
贵方提出参与招标编号CRECSHCG2023(73)号二次的上述申请投标包件号的投标报名，特此
申请。本投标单位有关信息如上。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申请表盖章扫描件和可编辑电子版各一份。